

铜 陵 学 院

院实〔2021〕7号

关于填报 2020-2021 学年实验室 信息统计数据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相关部门：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报送 2020-2021 学年高等学校实验室信息统计数据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21〕8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现组织开展 2020—2021 学年实验室信息统计工作，具体填报内容和要求如下：

一、统计时间段：

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

二、填报内容：

填报单位	填报内容
国资处	基表 1 《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表》
	基表 2 《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增减变动情况表》
各学院	基表 3 《贵重仪器设备表》
	基表 4 《教学实验项目情况统计表》
	基表 5 《专任实验室人员情况表》
	基表 6 《实验室基本情况表》
财务处	基表 7 《实验室经费情况表》

实践教学管理处	审核校验，形成综表 1、综表 2
	填报系统上报文档

三、注意事项:

1、基表 1-7 样表在附件 1 中。往年数据将通过邮箱另行发送。

2、填报说明见附件 2。请指定专人负责填写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相关帮助文件可以查阅“中国教育统计网”（<http://202.4.130.200:81/>）。

3、数据报送均采用 word 文档。填报时**务必不能修改表的结构**，以保证全校数据的核查校验。

4、请于 9 月 20 日下午 5:00 前将电子版报表发送至实践教学管理处邮箱（glcsj@tlu.edu.cn）。纸质材料经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，加盖公章后报至实践教学管理处。

5、各单位在提交数据前，应加强校核。特别应注意与往年报表数据的比较，对于差异性较大的数据应仔细查找原因。

联系电话：5884221 联系人：张家年

地点：逸夫楼 430 室 邮 箱：glcsj@tlu.edu.cn

附件：1、基表 1-7 样表

2、填报说明

3、相关代码集

包括专业代码、专业职务技术代码、文化程度代码、仪器来源代码、现状码、实验类别代码、实验类型代码、实验要求码、实验者类型代码、实验室类别代码、实验室类别代码等。

4、校内机构代码

